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2024 年，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履行忠实和勤勉义务，恪尽职守，审慎履行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事务所）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事务所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 2024 年末，立信事务所拥有合伙人 296 名、注册会计师 2,498 名、从业人员总数 10,021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43 名。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根据相关规定及本行审计服务需要，经履行公开招标程序并根据评标结果，本行对 2024 年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更换。本行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后该议案经本行于 2024 年 9 月 11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已于 2024 年 9 月 27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聘任立信事务所担任本行 2024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本行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综合立信事务所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诚信状况、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因素，同意聘任立信事务所担任本行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于审计工作开始前听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计划等事项汇报，就人员构成、时间安排、重点审计领域等方面进行沟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年度报告等议案。

四、总体评价

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规及《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